

山西光宇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一)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客观、准确、公允反映山西光宇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期末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存货、长期应收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 2022 年度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经测算，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为 9,150,656.26 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1,916.65
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7,217,496.96
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8,534.74
计提存货坏账准备	3,243,610.69
合计	9,150,656.26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

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账款，否则视为单项金额不重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如下：

组合一	应收 BT 项目款
组合二	其他应收款项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根据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在 2022 年底对应收账款冲回 1,131,916.65 元的坏账准备。

根据公司对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组合一应收 BT 项目款），公司在 2022 年底对长期应收账款计提 7,217,496.96 元的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

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集团确定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及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根据公司对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在 2022 底对其他应收账款冲回 178,534.74 元的坏账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半成品及库存商品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公司对存货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公司在 2022 年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3,243,610.69 元。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沟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对于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决议程序合法。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合计为 9,150,656.26 元，将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 9,150,656.26 元。

七、备查文件

- 1、《山西光宇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山西光宇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西光宇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